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2）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河田一喜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方欣科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有助于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需要，置换金额和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方欣科技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方欣科技的全资子公司进行投资，有利于加快募投项目建设速度，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24日